



质保金退还审批表

工程项目	开元壹号项目	申请方	中浩德电子商务产业园（洛阳）有限公司
合同名称	开元壹号62地块一期指纹锁采购及安装施工合同	合同号	KYYH. 62-JA-079
合同金额	868,180.00	结算金额	868,180.00
质保金金额	43409元		
维修扣款			
开户行及帐号			
<p>致：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</p> <p>按照合同约定：留5%为质保金，质保期满2年后无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。现我司申请退质保金（大写）：<u>肆万叁仟肆佰零玖元整</u>（小写）¥：<u>43409</u>请审核并予以支付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申请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 </p>			
物业公司意见			
工程部	<i>文金生</i>		
预决算部意见			
成本主管副总意见			
财务部意见			
工程主管副总意见			
项目总意见			
总裁意见			

附件：1、结算协议书； 2、工程验收单； 3、合同

结算协议书

编号: JS025-KYYH.62-JA-079

甲方: 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103005542480325

乙方: 中浩德电子商务产业园(洛阳)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: 91410307MA3XDL7PX6

双方就编号为 KYYH.62-JA-079 《开元壹号 62 地块一期指纹锁采购及安装施工合同》(以下简称“原合同”)工程结算事宜,经友好协商,签署本协议。

1. 双方一致同意并确认本工程的最最终结算金额为¥868180 元(大写:人民币捌拾陆万捌仟壹佰捌拾元整),前述结算金额包含质保金 43409 元(按结算金额的 5%预留)。最终退还金额应根据原合同约定核算后确定并据实支付。

2. 本协议生效之日起,乙方不向甲方提出包括但不限于其他款项、费用等任何索赔,但甲方保留对乙方就工程质量及保修等而引起索赔的权利。

3. 本协议的签订仅意味着对原合同价款金额的调整,并不解除及/或免除乙方按原合同应承担的责任及义务。

4. 本协议经双方盖章后生效,一式四份,甲方执三份,乙方执一份,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(以下无正文)

甲方: 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

负责人签字:

日期:

乙方: 中浩德电子商务产业园(洛阳)有限公司

负责人签字:

日期:





质保金退还审批表

工程项目	开元壹号62地块一期指纹锁采购及安装施工	申请方	洛阳汇鑫商贸有限公司
合同名称	开元壹号62地块一期指纹锁采购及安装施工合同	合同号	JS025-KYYH.62-JA-079
合同金额	727,000.00	结算金额	727,000.00
质保金金额	36,350.00		
维修扣款			
开户行及帐号	41050168288200000124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洛阳长兴街支行		
致：洛阳浩德鑫置地有限公司			
<p>按照合同约定：留5%为质保金，质保期满2年后无质量问题后无息退还乙方。现我司申请退质保金（大写）：<u>叁万陆仟叁佰伍拾元整</u>（小写）¥ <u>36350</u> 请审核并予以支付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申请人（签字、盖章）：</p>			
物业公司意见	2024.12.19 2024.12.19 2024.12.19		
工程部			
预决算部意见			
成本主管副总意见			
财务部意见			
工程主管副总意见			
项目总意见			
总裁意见			

附件：1、结算协议书； 2、工程验收单； 3、合同